

論文計畫發表注意事項

流程說明	研究生準備表單及相關資料
一、申請 - 填妥「論文計畫發表申請表」並經指導老師簽章提至所辦(需發表前30天提，並至註冊組申請成績單檢附)。 - 論文計畫發表委員與學位口試委員以相同為原則。	「論文計畫發表申請表」紙本及電子檔各1份(電子檔寄s0102@ctust.edu.tw)。 - 向所辦登記借用場地(電話登記04-22391647分機7282)。
二、審查期間 製作校外口試委員邀請書函(非必要)，並於口試前2週，連同論文一起寄給口委。	- 口試委員邀請書函範本見網頁，彩色列印。 - 論文計畫書。
三、口試當天 口試前：委員每人1份意見表、筆、空白紙1張，校外口委須給停車證。 口試後：所有口委簽口試書並繳回所辦。 結束後：2週內，繳交意見表、意見回覆表、紀錄(含照片)至所辦。	- 備口試茶點。 - 所辦領校外口委停車證、口試包。 - 口試書1份、意見表(依口委人數)。 - 找人拍照，紀錄。